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财政局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乡村振兴局 文件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寻财农〔2024〕1号

关于下达寻甸县收回 2023 年度财政衔接资金重新安排用
于跨省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贴项目资金的
通 知

项目实施单位：

为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推进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审批，现将已收存量资金中的 108.4 万元（跨省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贴）下达给你们（详见附件），资金请列入 2024 年度政府预算收支相关支出功能科目。

附件:

1.寻甸县收回 2023 年度财政衔接资金重新安排用于跨省外
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贴项目资金分配表

2.寻甸县收回 2023 年度财政衔接资金重新安排用于跨省外
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贴项目资金分配明细表-

3.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 1 月 10 日

寻甸县收回2023年度财政衔接资金重新安排用于跨省外务工一次性交通补贴项目资金分配表

填报单位：寻甸县乡村振兴局

第五批安排资金(万元)							
项目名称	上级下达资金文号	县级下达资金文号、摘要、功能分类科目			资金明细	项目实施单位	主管部门
		县级文号	摘要	科目代码			
跨省外务工 一次性交通补 贴项目	收回衔接资金重 新安排	寻财农〔 2024〕1号	已缴库存量资金用于跨省外务工 一次性交通补贴项目	2130599	108.40	县公共就业 和人才服务 中心	县人社局
							已缴库 存量资金

单位：万元

寻甸县收回2023年度财政衔接资金重新安排用于跨省外务工一次性交通补贴项目资金分配明细表

填报单位：寻甸县人社局

序号	项目类别和名称	项目建设地点	项目建设内容（工程量、规格、单价、投资）	项目建设内容（详细工程量化指标）	计划总投资（万元）				其中：项目受益情况						绩效目标				项目实施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备注
					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投入	金融资金	社会捐赠（帮扶）资金	其他资金（含群众自筹）	受益贫困村情况		受益人口情况		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其他农村低收入户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必须有量化的核心指标，根据项目性质有受益人口、验收合格率、满意度、使用年				
									个数	金额（万元）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项目开工时间			
1	跨省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贴	全县16个乡镇（街道）	根据《昆明市财政局昆明市人民政府乡村振兴局昆明市人民政府昆明市委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昆明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昆财农〔2022〕40号）要求，对跨省外出务工人员给予一次性交通补贴，补贴标准1000元/人，合计1084人兑付资金108.4万元		108.40					134	108.40	1084	1084	2024.01	2024.02	通过项目实施，吸引更多省外务工人员增收，1084人交通补贴，满意度98%以上。	县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县人社局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

项目名称		收回2023年度财政衔接资金重新安排用于跨省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贴			项目负分管领导	蔡贵蓉：15887111066
主管部门		县人社局			实施单位	县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8.40
		其中：财政整合衔接拨款				108.40
		帮扶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		年度目标				
指标分类		吸引更多脱贫劳动力到省外务工增收，解决820人交通补贴，满意度98%以上。				
项目管理费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衔接资金	>=	108.4	万元
			培训人数	=	1084	人
			人均补贴		1000	元
		质量指标	费用按用途使用率		100	%
			安全事故发生率	<=	0	%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设计变更率	<=	0	%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启动时间	>=	2024年1月	月
			项目完成时间	>=	2024年2月	月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户数	>=	1084	户
			受益人口人数	>=	1084	人
			受益人群覆盖率	>=	1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行政村满意度	>=	95	%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8	%